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25-036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26.80 元/股调整为 23.50 元/股。

2、本次调整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

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2 日止，已在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在公示时限内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监事会对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

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 149 名激励对象 527.20 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 日，授予价格为 38.8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 2023 年 4 月 21 日为授予日，以 38.82 元/股的价格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57.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6、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调整，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527.20 万股调整为 738.08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57.2 万股调整为 80.08 万股，且授予价格均由 38.82 元/股调整为 26.80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

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因部分激励对象存在离职以及个人业绩考核结果未能达到 100%归属标准，已获授未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821,387 股由公司作废。

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情况说明

1、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64,370,484 股为基础，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353,662 股后的股本 1,263,016,82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公司 2023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买入公司股票 900 股；同时，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部分未能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故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最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63,815,202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1,354,562 股后的

1,262,460,6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63,815,202 股为基础,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354,562 股后的股本 1,262,460,6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00 元(含税)。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4 年 8 月 26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63,815,202 股为基础,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354,562 股后的股本 1,262,460,6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的公司总股本 1,263,815,202 股为基础,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354,562 股后的股本 1,262,460,6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0 元(含税)。

鉴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 年半年度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

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调整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如下：

$$P=P_0-V=26.80-0.50-0.90-0.60-1.30=23.50 \text{ 元/股}$$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26.80 元/股调整为 23.50 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影响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根据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已获得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符合《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安排。本次调整事项尚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